

## 长城鑫利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9日

基金名称	长城鑫利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鑫利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
基金代码	0191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	2026年2月9日
申购暂停日期	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2月13日
申购暂停原因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通知》(深证上[2026]1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通知》(深证上[2026]14号)的相关规定,自2026年2月9日起,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申购暂停期间,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暂停
申购暂停期间,赎回业务	正常
申购暂停期间,基金转换业务	暂停
申购暂停期间,基金定投业务	暂停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6年2月24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仍照常办理。  
(3)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长假期带来不便。如有疑问,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98-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9日

## 长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9日

基金名称	长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收益宝
基金代码	0049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	2026年2月9日
申购暂停日期	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2月13日
申购暂停原因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通知》(深证上[2026]1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通知》(深证上[2026]14号)的相关规定,自2026年2月9日起,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申购暂停期间,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暂停
申购暂停期间,赎回业务	正常
申购暂停期间,基金转换业务	暂停
申购暂停期间,基金定投业务	暂停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6年2月24日起本基金A类、B类份额恢复办理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且继续执行本次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申购赎回,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仍照常办理。  
(3)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长假期带来不便。如有疑问,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98-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9日

## 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2月09日

基金名称	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天丰强化收益
基金代码	0019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	2026年2月9日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2月09日
1)本期可供分配利润	人民币1,234,567,890.12元
2)本期应分配利润	人民币1,234,567,890.12元
3)本期已分配利润	人民币0.00元
4)本期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1,234,567,890.12元
5)本期可供分配利润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1.23%
6)本期应分配利润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1.23%
7)本期已分配利润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00%
8)本期未分配利润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1.23%
9)本期可供分配利润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1.23%
10)本期应分配利润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1.23%
11)本期已分配利润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00%
12)本期未分配利润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1.23%

注:1、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2、本基金场内简称称为“富国天丰强化收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9日

##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建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委托计算机构并修订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公告

基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关于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IOPV)计算移交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经与基金托管人沟通一致,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拟委托中证指数有限公司计算其管理的建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代码:510800,场内简称:上证50,扩位简称:上证50ETF)建信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并修订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修订内容自2026年2月9日起生效。

一、基金合同修订内容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部分 释义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第七部分 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二、招募说明书修订内容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部分 释义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第七部分 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基金名称	建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上证50ETF
基金代码	5108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	2026年2月9日
申购暂停日期	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2月13日
申购暂停原因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通知》(深证上[2026]1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通知》(深证上[2026]14号)的相关规定,自2026年2月9日起,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申购暂停期间,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暂停
申购暂停期间,赎回业务	正常
申购暂停期间,基金转换业务	暂停
申购暂停期间,基金定投业务	暂停

本基金的IOPV计算方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bchin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633)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2月9日

##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建信上证科创板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委托计算机构并修订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公告

基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关于上证科创板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IOPV)计算移交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经与基金托管人沟通一致,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拟委托中证指数有限公司计算其管理的建信上证科创板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代码:588920,场内简称:科创200P,扩位简称:科创200ETF)建信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并修订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修订内容自2026年2月9日起生效。

一、基金合同修订内容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部分 释义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第七部分 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二、招募说明书修订内容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部分 释义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第七部分 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本基金的IOPV计算方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bchin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633)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2月9日

## 华商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2月09日

基金名称	华商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安元债券
基金代码	00806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	2026年2月9日
申购赎回日期	2026年2月9日起
申购赎回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通知》(证监发[2026]14号)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通知》(证监发[2026]14号)的相关规定,自2026年2月9日起,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申购赎回期间,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暂停
申购赎回期间,赎回业务	正常
申购赎回期间,基金转换业务	暂停
申购赎回期间,基金定投业务	暂停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及相关期货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可不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按规定进行公告),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视情况对上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费率  
3.1申购金额限制  
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下同),超过部分不设最低差限制;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差限制;已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有认购基金记录的投资者优先享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在代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差限制;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差限制;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采用前端收费模式,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投资者交纳申购费用时,按单次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或固定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笔分别计算。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职业年金以及养老目标基金、企业年金职业基金、养老理财产品、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保险等养老金客户。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通过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3.2.1前端收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0.00	0.80%
1,000.00 ≤ M < 3,000.00	0.50%
3,000.00 ≤ M < 5,000.00	0.30%
M ≥ 5,000.00	1.00%固定

注: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10%;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获得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人承担,可用于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该笔赎回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并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计入该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赎回费率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 < 7日	1.50%
7日 ≤ N < 30日	0

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 < 7日	1.50%
7日 ≤ N < 30日	0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5.1.1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二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转换转出两基金申购费率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金额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总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 + 转入基金赎回费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 (转入总金额 - 转出金额) / (1 +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入总金额 - 转入基金申购费)

转入净金额 = 转入总金额 -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转入份额 = 转入净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转换费 = 转出基金赎回费 +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2)如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基金转换费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

5.1.2 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费率表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执行的基金转换业务,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 由于转换涉及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本基金开通与华商基金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仅限由同一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且不得为个人养老金基金、单只场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限制详见各基金相关公告。

5.2.2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同一基金(已转出基金)只能向同一销售机构申请赎回,赎回转换申请和申购、赎回转换申请均予以确认,赎回转换申请确认结果,对于赎回、赎回转换或申购及申购的赎回费,赎回或转换金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风险提示: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本基金则等差异性的特有风险,投资者将面临港股市场制度、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2.3 基金转换转入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拟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拟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申购状态。

5.2.4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份额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同一份额注册日在前的先转出,份额注册日在后的后转出。如赎回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5.2.5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入基金份额的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5.2.6 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购份额为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基金转换,但某基金转换导致其在某一个销售机构的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该不足1份基金份额部分将被强制赎回。

5.2.7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日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份额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管理人确认之日起至该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期间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计算赎回费。

5.2.8 正常情况下,基金登记机构将在T+1日起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 一、基金合同修订内容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部分 释义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第七部分 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本基金的IOPV计算方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bchin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633)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2月9日

## 二、招募说明书修订内容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部分 释义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结果,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第七部分 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基金管理人负责复核,并在每个交易日上午9:30前公布。

本基金的IOPV计算方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bchin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633)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2月9日

## 关于华商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直销中心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并参加部分代销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2月09日

基金名称	华商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安元债券
基金代码	00806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	2026年2月9日
申购赎回日期	2026年2月9日起
申购赎回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通知》(证监发[2026]14号)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2026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通知》(证监发[2026]14号)的相关规定,自2026年2月9日起,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申购赎回期间,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暂停
申购赎回期间,赎回业务	正常
申购赎回期间,基金转换业务	暂停
申购赎回期间,基金定投业务	暂停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及相关期货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可不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按规定进行公告),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视情况对上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费率  
3.1申购金额限制  
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下同),超过部分不设最低差限制;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差限制;已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有认购基金记录的投资者优先享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在代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差限制;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差限制;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采用前端收费模式,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投资者交纳申购费用时,按单次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或固定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笔分别计算。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职业年金以及养老目标基金、企业年金职业基金、养老理财产品、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保险等养老金客户。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通过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3.2.1前端收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0.00	0.80%
1,000.00 ≤ M < 3,000.00	0.50%
3,000.00 ≤ M < 5,000.00	0.30%
M ≥ 5,000.00	1.00%固定

注: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10%;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获得的份额不收取申购